

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关于延期回复深交所《关注函》的说明

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本企业”）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[2017]第 88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《关注函》要求本企业及相关方对相关问题进行核实，并于 2017 年 6 月 29 日前以书面形式进行回复。

收到《关注函》后，本企业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相关方及中介机构按照《关注函》的要求逐项落实情况、开展回复工作。鉴于《关注函》涉及的相关信息及情况需核实、查证，并需中介机构出具相关核查意见，为做好回复工作，保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，本企业拟申请延期回复《关注函》，延期时间不超过本申请提交后 5 个工作日。本企业将继续协调各方积极推进《关注函》的回复工作，以尽快提交书面回复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。

本次延期回复不会对本次要约收购产生重大影响。

杭州浙民投天弘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

2017 年 6 月 29 日